

玉山县志

经济编 林业 卷

(征求意见稿)

主 编：汪 凤 刚

本卷执笔：赵 志 旺

玉山县志编纂委员会

一九八二年

第一章 林业资源

第一节 分布·种类

玉山的林业分布，多集中于境内西北部山区。怀玉山垦殖场、南山公社、紫湖公社，素有林区之称，盛产杉、松、阔叶树（杂木）为主的用材林和毛竹林。樟村、童坊、临湖、横街（北部）、四股桥（北部）、必姆（东西坑两个大队）六个公社和七一水库管理局，也出产部份用材林，但以油茶、茶叶等经济林和毛竹林为主。其它公社（场、库、所）地处平原丘陵，则以防^护林和果树居多；如公路两旁，栽有水杉；溪河两岸，生长杨柳；县城街道，梧桐遮荫；村前屋后，百年以上树龄的樟、枫、柏、柿、银杏、桂花，伴以桃、柚、桔、李、梨、枣、枇杷等，花香四季，绿树环抱。

玉山的森林种类，大致可分为五个树种：

用材林：以培育用材为目的的乔木树种。根据本县商品用材优势树种的划分，用材林又分为杉木、马尾松、阔叶树三个类型，并集中分布在林区的怀玉山垦殖场、南山和紫湖两个公社。

经济林：以生产果实、油、粮、工业原料和药材为主要目的的林木。本县主要经济林，有油茶、油桐、棕榈、板栗、乌桕、漆树、茶叶、桑叶等。其分布情况，见表1。

玉山县主要经济林分布情况

表 1

种类	分 布
油茶	童坊、樟村、临湖、必姆、南山、紫湖、横街、八都公社。
油桐	紫湖公社杉桐间种计 8000 亩。
板栗	怀玉山垦殖场，临湖、官溪公社，七一水库管理局石城大队。
乌桕	临湖、樟村、童坊公社为多，其它公社也有零星分布。
漆树	紫湖、南山、临湖、四股桥公社，怀玉山垦殖场西坑。
柑桔	平原丘陵地带的公社（场、库）。
茶叶	怀玉山垦殖场、樟村、童坊、南山、紫湖、下镇、八都、临湖公社。
棕榈	紫湖公社东、西坑较多，其它公社（场）零星分布。

竹林：分为毛竹和杂竹两个类型。主要分布在怀玉山垦殖场和紫湖公社；其它公社，也有零星小面积分布。杂竹林，包括斑竹、黄竹、蒿竹等，为数不多。

薪炭林：以生产燃料为目的的乔木、灌木。主要分布在地处平原丘陵的 14 个公社（场）：三湖、六都、华村、八都、官溪、下镇、古城、下塘、群力、岩瑞、双明、城镇、良种场、桑果场。

特殊用途林：以保护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科学实验为目的的森林。包括实验林、母树林、环境保护林、风景林、名胜古迹及革命圣地的林木，自然保护区的森林。此种树木，本县分布面广，树

种颇多。如：

玉京峰自然保护区，俗称三清山保护区。以玉京峰（海拔1816.9米）为中心，有27平方公里范围，面积40500亩，保护有珍贵的华东黄杉上千亩。保护区内，植物有66科251种，是天然的植物园。

九十九坞，在怀玉山垦殖场皖首村北面，植物种类有81科604种。其中比较珍贵、稀少、濒临绝迹而建议作为母树保护的有25种：南方红豆杉、光皮桦、大叶柯、水青刚、栓皮栎、玉兰、凹叶厚朴、木莲、红茴香、天竹桂、落叶栎楠、大叶楠、红楠、凤凰栎楠、刺叶稠李、黄檀、花稠木、小果冬青、浆果槲、两广校罗树、帽峰槲、亮叶厚皮香、兰果树、木岑（向腊树）、香果树等等。

第二节 面积 蓄积量

建国前夕的森林面积，据资料推算，全县山地总面积1761601亩。用材林575525.6亩，经济林309511.9亩，竹林31748.3亩，防护林2466.1亩，灌木林113531亩，宜林荒山179119.6亩，非林地3339.3亩。用材林中，杉木238717.6亩，松木212995.5亩，杂木123812.5亩。西北乡林区（现怀玉山垦殖场、南山公社、紫湖公社），基本上无荒山存在。全县森林蓄积量估约2900000—3000000立方米。其中，用材^林蓄积约2699257.7立方米（杉木1053570.6立方米，松木912566.1立方米，杂木733121立方米）。竹林蓄积2222381根。平均

每亩蓄积70根。

1951年4月1日《赣东北森林木材概况表》载有森林面积333892亩，佔全县土地面积（2,782,439亩）的12%。

1952年12月，进行森林荒山面积统计，全县森林面积估计数81,135亩，荒山面积估计数420,000亩，见表2。

玉山县森林荒山情况

表2

(1952年12月统计)

区别	森林面积估计数(亩)	荒山面积估计数(亩)
全县合计	81,135	420,000
怀玉区	30,000	20,000
临湖区	8,000	20,000
章泉区	4,000	50,000
下镇区	2,000	50,000
瑞明区	35	40,000
桑田区	12,000	20,000
古城区	18,000	40,000
永清区	7,000	10,000
必姆区		40,000
文成区		60,000
瀛山区		50,000
冰溪镇		20,000

又据1957年度资料载，全县山地面积有2133328亩，佔总面积的76.7%。山地中有成材林277,002亩（其中：杉木林174265亩，松树林95509亩，杂木林7228亩），经济林293,135亩（其中：油茶林276532亩，油桐1427亩，乌桕268亩，果园2216亩，茶圃10,048亩，棕2,600亩，板栗44亩），幼林面积724,785亩（其中：杉82,993亩，松630,465亩，杂木11,327亩），稀疏林195,580亩（其中：杉林43,780亩，蓄积23,008立方米；松林151,800亩，蓄积38,379立方米，宜林荒地120,000亩，牧地11,851亩，不宜林地（石山）125,220亩。

1980年林业资源调查结果：全县山地总面积为1,758,500.9亩。有林地1,025,569.4亩，其中用材林452,934.3亩（杉木26,990.4亩，马尾松113,616亩，杂木69,413.5亩），防护林2,466.1亩，薪炭林23,774.4亩，经济林309,551.8亩，竹林27,832.8亩，疏林地63,436亩，灌木林地113,531亩，未成林造林地10,639.8亩，宜林荒山451,985.1亩，不宜林地9,339.3亩。全县森林蓄积量1,499,408立方米，比建国前夕约下降50%。用材林蓄积1,339,257.7立方米，佔全县森林蓄积量的89.32%；其中，杉木林分蓄积645,570.6立方米，马尾松林分蓄积232,566.1立方米，杂木林分蓄积461,121立方米。林区的怀玉山垦殖场、南山公社和紫湖公社，用材林分蓄积达1,304,581.3立方米，佔全县用材林蓄积的87%，见表3。

林区怀玉山垦殖场、南山公社、紫湖公社用材林蓄积情况 表3

单位名称	用材林小计(M ³)	其 中		
		杉木(M ³)	马尾松(M ³)	阔叶树(M ³)
怀玉山垦殖场	531748.8	66087.7	49850.2	415810.9
南山公社	160359.7	58509.2	90514.4	11336.1
紫湖公社	612472.8	495067.7	84324.4	33080.7
合 计	1304581.3	619664.6	224689	360227.7

注：本资料为1980年县农垦局 统计数。

经济林面积、年产量，见表4。

玉山县主要经济林面积、产量情况 表4

种类	面积(亩)	年产量(斤)	备 注
油茶	282013.1	1351862	1.本表由县农垦局提供，系1980年度资料。
油桐	169.3(千年桐)	79020(上调)	2.1978、1979年，种油桐15347亩。
板栗	2940	588,000	
乌桕	散 生	55,200(上调)	
漆树	1038	幼 林	
柑桔	4900	幼 林	
茶叶	21767	653010	
棕榈	295.8	18,500	

毛竹林蓄积量 1552804 根，平均每亩蓄积 55·7 根，比建国前夕下降 14·3 根。竹林的蓄积，集中于怀玉山垦殖场和紫湖公社。怀玉山垦殖场蓄积 363883 根，紫湖公社 522324 根。一场一社，佔全县竹林蓄积的 57 %。

以马尾松为主的薪炭林，虽有 232774 亩，但因松毛虫害，而遭破坏。更何况人口剧增，生活燃料需要量加大，山林由兴到衰，蓄积日趋低下。平原丘陵地区缺柴严重。下镇公社共十五个大队，1958 年前有 8 个大队柴山茂密，其中 5 个大队烧柴自给；如今，烧柴能基本自给的，只剩下 2 个大队。

第三节 森林复盖率

据 1980 年林业资源调查资料载，全县总土地面积 2592000 亩，有林地面积 1139100·4 亩，森林复盖率为 43·9 %。其中，北部用材林山区（怀玉山垦殖场、南山公社、紫湖公社），森林复盖率 59·26 %；西部经济林区（樟村、童坊、临湖三个公社和必姆、横街两个公社的一部份），森林复盖率达 67·44 %；其它公社（场、库、所），属平原丘陵地区，森林复盖率平均为 19·2 %。

第二章 林业生产

第一节 植树造林

植树造林，在林业生产中佔首要地位。玉山，人平耕地七分，山地四亩，是个半山区半丘陵、人多田少的地区，发展林业生产，前途大有可为。

清末民国时期，山场林地多属私有，被少数地主、山主所占有，广大劳动人民缺山少林。山主植造用材林，赖以进行雇工剥削。县政府组织造林活动，基本上限于城郊一带，况以经济林为多。民国三十二年（1943年）二月，各乡镇并会同驻军一三〇团，在城郊荒地荒山植桐、柏苗木31,496株。民国三十二年（1943年）至三十四年（1945年）的三年中，共造林10,950亩（表5）。尔后，造林活动一落千丈。

民国三十二年至三十四年玉山县人民造林情况 表5

年别	造林株数	造林面积	造林种类
三十二年	3052790	1530	油桐、油茶、竹、杨柳、马尾松、杉、苦楝、乌桕
三十三年	4013950	3150	马尾松、樟、茶、梧桐、杉、油桐
三十四年	6594100	6270	马尾松、油桐、乌桕、油茶、杉、梧桐

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全县人民造林96.3亩（表6）；
 民国三十七年（1948年），各林场造林121亩（表7）。

民国三十六年度玉山县人民造林情况 表 6

地点	主要树种	造林				本年	
		原有		株数		市	亩
		市	亩	株	数	市	亩
冰溪镇	油桐、松	166.5		19925		6.5	8,178
瀛山乡	马尾松	85.6		10260		3	4,022
马王乡	马尾松、杉	68.4		8,160		4	5,034
瑞明乡	同上	168.5		20,650		4	5,754
永清乡	杉树、松树	145.5		17,622		5	7,947
白云乡	油桐、马尾松	120.5		14,616		4	5,106
郭寿乡	马尾松	84.6		9,870		3.5	4,792
毛宅乡	乌桕、松树	124.6		15,176		3	4,194
下镇乡	马尾松	112.6		15,381		4	5,483
章泉乡	马尾松	160		20,637		4	5,595
华山乡	马尾松	110		13,336		3.5	4,632
武凤乡	马尾松	130.5		15,760		4	5,200

文成乡	马尾松	132	10350	3.3	5251
鸾峰乡	乌柏, 马尾松	116	14328	4.6	6529
必姆乡	马尾松	182	23967	6.8	8402
桑田乡	马尾松	124	15480	4	5235
屏峰乡	茶子树, 松树	180	22932	4.5	5974
临湖乡	同上	164	19278	6.6	8227
樟村乡	同上	188	23580	4.5	5587
怀玉乡	同上	175	21164	4	5006
玉琊乡	松树, 杉树	168	20196	5	6928
仙岩乡	马尾松	163	19227	4.5	5755
总计		3077.7	377905	96.3	133061

民国三十七年度玉山县育苗造林情况

表 7

林场名称	原有苗圃面积(市亩)	实用苗圃面积(市亩)	育苗株数	原有造林		本年造林	
				市亩	株数	市亩	株数
县林场	30	24	14400	24	14400	25	250,000
冰溪林场	664	5	250,000	4	200,000	5	250,000
瀛山林场	342	4	200,000	4	200,000	5	250,000
马王林场	272	4	200,000	4	200,000	4	200,000
瑞明林场	688	4	200,000	4	200,000	4	200,000
永清林场	687	5	250,000	4	200,000	5	250,000
白云林场	487	4	200,000	4	200,000	4	200,000
郭寿林场	329	3	150,000	3	150,000	3	150,000
毛宅林场	506	3	150,000	3	150,000	3	150,000
下镇林场	513	3	150,000	3	150,000	3	150,000
章泉林场	688	4	200,000	4	200,000	4	200,000
华山林场	444	3	150,000	3	150,000	3	150,000
武凤林场	525	3	150,000	3	150,000	3	150,000

名称	面积	株数	株高	株径	株重	株龄	株数	株高	株径	株重
鸾峰林场	478	3	150000	3	150000	3	3	150000	3	150000
必姆林场	797	5	250000	5	250000	5	5	250000	5	250000
桑田林场	516	3	150000	3	150000	3	3	150000	3	150000
屏峰林场	464	5	250000	5	250000	5	5	250000	5	250000
临湖林场	643	4	200000	4	200000	4	4	200000	4	200000
樟村林场	486	6	300000	6	300000	6	6	300000	6	300000
怀玉林场	765	5	250000	5	250000	5	5	250000	5	250000
玉琊林场	673	5	250000	5	250000	5	5	250000	5	250000
仙岩林场	341	4	200000	4	200000	4	4	200000	4	200000
浙赣铁路 玉山林场	241	6	300000	6	300000	6	6	300000	6	300000
总计	12966	119	4964400	117	496500	121	121	5050000		

建国后，县委和县人民政府重视发展林业生产，组织和发动群众，植树造林，封山育林。1953年，全县土改复查工作胜利结束后，人民翻身当家作主，造林积极性空前高涨，一年中造林15905亩，为清末民国时期所未见。1956年，在农业合作化高潮中，全县造林17587亩。1964年，发展木本粮生产，种植板栗林7065亩。1966年，造林50817亩。1974年，开始建设杉木林生产基地，林区坚持采育结合，造管并举，荒山绿化，造林进度加快。建国后至1975年的二十六年中，全县累计造林成活面积246587亩。然而，大办钢铁运动的1958年和“文化大革命”中的1967年，乱砍滥伐累计220000亩，是本县林业生产史中的极大损失。

粉碎“四人帮”，尤其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玉山人民团结一致，精神振奋，医治“文革”创伤。结合用材林短缺的实际，大力建设以杉木林为主的用材林基地。同时，发挥油茶、油桐生产优势，加强经济林的种植和垦复。1977年至1980年的四年中，林业生产出现了新的飞跃，全县造林190438亩，其中用材林121489亩（年平均造林3万亩余）。油茶林，1979年垦复71546亩；1980年底，发展到282032亩，占经济林面积的91%。年产茶油135万斤，成为江西省油茶基地之一。1978年和1979年，种油桐15347亩。紫湖公社1980年杉桐间种，收桐油6.4万斤，桐油收入占全社总收入的10%。该公社西坑大队，1980年间种三年桐300亩，收桐油8400斤，每户的桐油收入达115。

80元。

茶叶种植、茶园垦复，清末民国时期，多集中于西乡；怀玉山广平“云雾茶”尤为盛名。抗日战争前后，全县有茶叶基地4万亩（山地3万亩、平地1万亩）。建国后，尤其是“文革”中的极左思潮灾害，错误理解“以粮为纲、全面发展”的方针，只抓粮食，忽视多种经营，茶园一度被垦种粮。1965年，全县茶园实有面积5,757亩；1969年，下降到5,093亩。1970年后，开始注重发展茶叶生产，该年实有茶园面积17,740亩。到1980年，发展为21,767亩。全县形成了怀玉山、童坊、樟村老茶区和紫湖、官溪、桑果场新茶区的茶叶生产基地。1974年，紫湖公社在建设万亩茶园基地时，伐树种茶，令人惊叹，谓之得不偿失；而今，茶园生机，陆续开摘。下镇公社桑园大队组织劳力，在荒山上开辟茶园，走上了多种经营的致富路。

建国后的全县植树造林情况，见表8—表10。

一九七二年后，林区（怀玉山垦殖场、南山公社、紫湖公社）植树造林情况，见表11。

项目 数量 年别	造 用 材 林				
	合 计	用 材 林			
		小 计	杉	松	毛竹
	1	2	3	4	5
1950年	846	846		846	
1951年	1,229	1,229		1,229	
1952年	8,345	5,998	2,460	3,538	
1953年	15,905	13,783	3,194	10,589	
1954年	16,298	11,318	2,060	9,258	
1955年	11,325	8,882	5,887	2,995	
1956年	17,587	6,155	3,517	2,638	
1957年	36,102	12,635	7,220	5,415	
1958年	63,340	22,190	12,680	9,510	
1959年	82,962	26,127	13,947	12,180	
1960年	129,895	12,112	9,230	2,882	
1961年	29,704	13,848	9,384	4,464	
1962年	47,778	17,677	12,079	5,598	
1963年	13,000	9,600	8,400	1,200	
1964年	46,262	24,505	8,682	15,823	

植树造林情况 (一)

面积：亩

表 8

面 积				当 年 补植面积	备 注
经 济 林			其它林		
小计	油 茶	油 桐	小 计		
6	7	8	9	10	11
2,166	351	1,815	181		
2,005	301	1,704	117		
4,076	1,795	2,281	904		
1,729		1,729	714		
10,035	4,493	5,542	1,397		
21,770	17,221	4,549	1,697		
38,540	21,656	16,884	2,610		
51,938	29,334	22,604	4,897		
102,081	99,865	2,216	15,702		
4,911	2,232	2,679	10,945		
16,798	11,641	5,157	13,303		
3,400		3,400			
12,205	1,147	11,058	9,552		其它林中，板栗林 7,065亩。